**衛生福利部104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維護全民健康與福祉，本部秉持著全球化、在地化、創新化的思維，整合社會福利及衛生醫療資源，用心規劃未來藍圖，從福利服務輸送、關懷弱勢、醫療照護、全民健保、健康促進、疫病防治、食品藥物管理等攸關全民福祉之議題，擬定整合連續性之公共政策，期能提供完善且一體之服務，以「促進全民健康與福祉」為使命，以「最值得民眾信賴的部會」為願景，期讓全民更幸福、更健康。

本部依據行政院104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04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關鍵策略目標

◎機關目標

一、健全福利服務體系，優先照顧弱勢族群

（一）保障弱勢族群經濟生活，落實社會救助，擴大弱勢照顧範圍。

（二）推動社區發展及社會福利社區化，強化社區能量提升社區參與，落實社會福利服務於基層。

（三）建置社會工作專業制度，充實地方社工人力，並推展志願服務擴大民間參與能量，強化公益勸募宣導提升團體責信。

（四）提供托育補助及育兒津貼，落實兒童及少年福利與權益保障；精進收出養服務制度及早期療育措施，強化機構安置專業服務品質；推動居家式托育登記及管理制度，推展近便多元家庭支持服務。

（五）落實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推動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及家庭支持服務，加強身心障礙福利機構評鑑與輔導查核機制，賡續辦理身心障礙者特別門診，提升服務品質。

二、精進醫療照護體系，保障民眾就醫權益

（一）均衡醫療資源分布，強化偏遠地區及弱勢族群照護，建立急重症照護網路，提升離島及偏遠地區緊急醫療、急重症照護品質。

（二）推廣安寧緩和醫療與器官捐贈之觀念，建構友善臨終照護環境，以提升相關照護品質及器官捐贈率。

（三）重塑初級健康照護網絡，落實醫療機構分工與整合，加強醫事人員畢業後訓練，提升醫事人員專業能力與素質

（四）改善醫事人員執業環境，建立醫療糾紛處理及醫療事故補償制度，提升醫療照護品質。

（五）改善護理執業環境，推動優質護理職場，留任及吸引護理人員回流，強化護理人才培育、法令規章及機構管理，精進照護品質。

（六）推動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力及服務體系之發展，並整合醫療照護與資通科技，建構偏鄉數位資訊醫療照護網。

（七）督導本部所屬醫療機構配合推動公共政策，照顧弱勢族群，建構安全之就醫環境，提供優質醫療服務，強化偏遠離島地區醫療服務量能，並持續發展急性後期照顧服務模式。

（八）強化口腔醫療服務體系、培育專業人力及規劃口腔健康研究，精進特殊需求照護，提升口腔醫療品質及安全。

三、完善高齡照顧體系，建構友善老人環境

（一）整合跨部會資源，建構活力老化生活環境，提供老人全方位服務；擴充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日間照顧中心，充實在地化老人服務資源。

（二）建構完整長照服務制度及體系，推動長照服務法及長照服務網計畫，整合長照機構與人力資源。

（三）關懷弱勢族群，推動獨居老人照護及整合性門診，持續辦理失智老人社區照護服務。

（四）營造高齡友善的健康環境與服務；推動活躍老化，建構領航國際之活躍老化監測暨決策支援系統。

四、促進全民心理健康，健全保護服務防治網絡

（一）積極推動心理健康促進，倡導心理健康概念及心理健康行動，持續提供心理健康服務及強化自殺防治策略與作為。

（二）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提升社區精神病人管理效能。

（三）強化成癮防治服務，提升藥癮、酒癮治療服務之可近性。

（四）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被害人及受虐兒童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者之保護扶助措施，強化跨域整合機制，建構整合性、多元性之保護服務體系及處遇模式。

（五）加強性別暴力防治與兒少、老人、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體系三級預防功能，結合社區與民間團體厚植在地資源，建立預防與處遇並重之防治模式。

五、營造友善健康支持環境，促進全民參與

（一）健全婦幼及生育保健服務環境，強化兒童及青少年健康。

（二）推動菸害防制工作，提供多元戒菸服務，營造無菸支持環境。

（三）推動檳榔危害防制，營造無檳榔支持環境。

（四）強化癌症預防工作，提升主要癌症之篩檢率及品質，精進癌症診療與照護品質，針對新診斷病人推動就醫領航計畫，降低癌症病人死亡率。

六、落實防疫整備，免除疾病威脅

（一）落實各項傳染病防治，免除疫病對民眾健康之威脅。

（二）辦理預防接種工作，擴大接種範圍，提升全民免疫力。

（三）建構完整防疫體系，落實疫病之監測及通報。

（四）強化應變整備工作，降低新興及再浮現感染症對國人之衝擊。

七、加強國際交流合作，達成國際接軌

（一）推展多邊、雙邊之國際衛生福利合作與交流。

（二）推動兩岸衛生福利之合作與交流。

（三）參與衛生福利之相關國際組織。

（四）辦理國際醫療援助與合作。

八、推動衛生福利科技，精進政策論證基礎

（一）持續強化衛生福利科技研究，培育生技人才，落實研發成果轉譯為政策之實證基礎。

（二）提升研發量能，引進前瞻技術，促進生技產業發展。

（三）推動健康資料加值應用協作平台，提升健康資料加值應用服務量能。

九、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一）健全食品、藥物及化粧品之管理與風險評估體系，加強食品藥物之原料及食品添加物管理、源頭管理及流通稽查，重建MIT食品藥物之產品信譽。

（二）推動跨部會合作取締不法藥物及黑心食品，加強食品藥物廣告監控，並有效減少藥物濫用。

（三）建構與國際協和之藥物法規環境，提升審查量能，強化產業輔導機制，落實藥物製造管理與安全監測，提供民眾安全有效之藥物。

（四）強化中醫醫療服務品質，落實中藥（材）安全衛生管理，提升中藥製劑品質與安全。

（五）落實中藥品質管制及用藥安全，推動中醫藥臨床轉譯研究。

十、健全社會保險制度，強化自助互助機制

（一）落實二代健保，並進行滾動式檢討改善，健全健保財務制度，保障就醫權益。

（二）賡續推動多元支付方案，提升醫療服務效益，減少醫療資源不當耗用，強化健保資訊之透明公開。

（三）強化國民年金制度，穩定國保財務，健全老年經濟安全保障體系。

（四）持續規劃長照保險制度，建構長期照顧風險分攤機制。

（五）強化全民健保及國民年金之監理及爭議審議機制。

十一、提升組織量能

（一）提升本部職缺提列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分配比例，以適度引進新血，培育新一代之專業人才。

（二）有效運用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簡稱WebHR），透過網際網路作業，整合本部與所屬機關人事行政流程，以提升人事資料即時性、正確性、完整性及人事決策之效率。

◎跨機關目標

一、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

（一）維持國際醫療服務中心運作穩定，並提升國際醫療服務機構之運作績效。

（二）建立國際健康產業智庫專業團隊，提供前瞻性之產業發展策略。

（三）進行國際健康產業園區布局規劃，吸引國外先進醫療機構來台合作，加值臺灣醫療服務。

二、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改善所得分配，提供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醫療費用補助，減少家庭消費支出。

三、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辦理新竹生醫園區醫院計畫，以建立「支持園區臨床轉譯研究為主要任務，並能兼具急重症功能」之國家醫院 。

※共同性目標

一、提升研發量能：提升政策研發量能，為政策制定提供實證基礎及相關建議。

二、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配合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建立跨機關合作模式，提供主動、便民之服務，提升本部為民服務品質及效率。

三、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辦理內部稽核工作，強化內部控管機制。

四、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提升資本門預算執行率，並減少歲出概算編報數與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之差距，以達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之目標。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一）精實本部相關人力，以確保機關整體策略、業務發展與員額合理配置目的之達成，營造高效能衛福團隊。

（二）發展本部及所屬機關中高階人員專業知能及競爭力，提升領導才能及人力資源素質，強化核心能力、工作及管理績效。

**貳、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 關鍵策略目標 | 關鍵績效指標 |
| --- | --- |
| 關鍵績效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年度目標值 | 與中長程個案計畫關聯 |
| 一 | 健全福利服務體系，優先照顧弱勢族群 | 1 | 納入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照顧人數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照顧人數）÷（全國當年度總人數）×100％ | 3% | 無 |
| 2 | 健全社會工作制度及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 | 1 | 統計數據 | 辦理社會工作師申請繼續教育積分審查採認件數2,100件達成率×30％＋辦理專科社工師分科甄審試務達成率×30％＋104年度社工納編員額率×40％ | 80% | 無 |
| 3 | 社區保母系統保母人數 | 1 | 統計數據 | 社區保母系統之保母人數（含親屬） | 36,000人 | 社會發展 |
| 4 |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涵蓋率 | 1 | 統計數據 | 育兒津貼涵蓋率＝（當年度育兒津貼發放人數÷當年度預估符合育兒津貼請領人數）×100% | 92% | 社會發展 |
| 5 | 推動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 | 1 | 統計數據 | 辦理新申請者、申請重新鑑定者、原領有手冊註記效期者之新制鑑定、需求評估及換證作業，預計完成16萬人 | 100% | 無 |
| 二 | 精進醫療照護體系，保障民眾就醫權益 | 1 | 每一次醫療區域至少有一家中度級以上急救責任醫院之完成率 | 1 | 統計數據 | （至少有一家中度級以上急救責任醫院之次醫療區域 ÷ 全國次醫療區域數） × 100%【註：次醫療區域係依「醫院設立或擴充許可辦法」第5條附表規定劃分，全國共計50個次醫療區域。】 | 85% | 社會發展 |
| 2 | 簽署「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並註記於健保卡達成率 | 1 | 統計數據 | 簽署「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並註記於健保卡累計人數 | 28萬人 | 社會發展 |
| 3 | 接受「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受訓人數比例 | 1 | 統計數據 | （年度教學醫院新進醫事人員接受臨床醫事人員訓練人數÷年度教學醫院新進醫事人員總人數） ×100％ | 75% | 社會發展 |
| 4 | 護理執業人數增加比例 | 1 | 統計數據 | 自102年起護理人力增加人數÷至105年需增加目標人數9200人）×100% | 75% | 社會發展 |
| 5 | 全國一般護理之家及產後護理之家管理 | 1 | 統計數據 | 機構評鑑完成率＝（截至當年度參與評鑑之機構家數÷全國機構家數）×100％ | 90% | 社會發展 |
| 6 | 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養成公費生返鄉服務人數 | 1 | 統計數據 | 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養成公費生返鄉服務人數，102年8人，103年目標值為9人，104年目標值10人。 | 10人 | 社會發展 |
| 7 | 原住民地區及離島衛生所醫療資訊電子化(HIS/PACS) | 1 | 統計數據 | 原住民地區及離島衛生所醫療資訊電子化新增家數（HIS：3家，PACS：4家） | 7家 | 社會發展 |
| 8 | 診所洽接電子病歷雲端閘道器服務中心 | 1 | 統計數據 | 國內診所導入電子病歷雲端服務連結及調閱之基礎功能 | 5,000家 | 科技發展 |
| 9 | 本部所屬綜合醫院辦理急性後期照護服務之醫院家數比例 | 1 | 統計數據 | （本部所屬綜合醫院辦理急性後期照護服務家數÷本部所屬綜合醫院家數） ×100% | 100% | 社會發展 |
| 10 | 提升身心障礙牙科醫療服務之可近性 | 1 | 統計數據 | 全國接受獎勵辦理身心障礙牙科之縣市數 | 22個 | 社會發展 |
| 三 | 完善高齡照顧體系，建構友善老人環境 | 1 | 提升老人福利服務量能 | 1 | 統計數據 |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數量達3,500個之達成率＝（當月累計據點數量÷3500） ×100% | 57% | 社會發展 |
| 2 | 長照服務涵蓋率 | 1 | 統計數據 | 長照服務涵蓋率＝（長照十年服務人數÷失能老人推估人口數）×100% | 40% | 社會發展 |
| 3 | 長照社區服務(服務據點及日照中心) | 1 | 統計數據 | （日照中心及服務據點累積數÷105年預計達成日照中心及服務據點總數）x100% | 63% | 社會發展 |
| 4 | 保障中低收入老人口腔健康權益 | 1 | 統計數據 | 累計接受補助裝置假牙中低收入老人人數 | 36000人 | 社會發展 |
| 5 | 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家數 | 1 | 統計數據 | 通過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家數 | 98家 | 社會發展 |
| 6 | 醫療院所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各項老人健康促進活動之結合率 | 1 | 統計數據 | （衛生所或醫療院所結合關懷據點，辦理各項老人健康促進活動據點數） ÷（全國社區關懷據點數） | 95% | 社會發展 |
| 7 | 建構我國活躍老化指標架構 | 1 | 統計數據 | 活躍老化指標數（以歐盟活躍老化4大面向指標為基礎，依據我國國情，擬定我國活躍老化指標 ） | 30個 | 科技發展 |
| 四 | 促進全民心理健康，健全保護服務防治網絡 | 1 | 老人憂鬱症篩檢率 | 1 | 統計數據 | 預計104年至105年每年提供老人憂鬱症篩檢人數為前一年底65歲以上人口數之10%（年度65歲以上憂鬱症篩檢人數）÷（前一年底65歲以上人口數）×100％ | 10% | 社會發展 |
| 2 | 替代治療藥癮個案留置率 | 1 | 統計數據 | 替代治療個案留置率（%）（留置人數／收案人數）×100%。 | 60% | 社會發展 |
| 3 | 提升性別暴力防治與兒少、老人、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量能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老人、身心障礙者保護個案之保護扶助服務人次 | 129萬/人次 | 無 |
| 4 | 推動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服務 | 1 | 統計數據 | 降低再通報率至10％（再通報人數÷通報人數）×100% | 10% | 社會發展 |
| 五 | 營造友善健康支持環境，促進全民參與 | 1 | 孕婦產前檢查利用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活產產婦至少受檢4次人數÷當年度活產產婦人數×100% | 98% | 社會發展 |
| 2 | 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利用率 | 1 | 統計數據 | 1歲以下兒童曾接受兒童預防保健之人數÷1歲以下兒童人口數（一歲以下兒童至少利用一次之比率）×100％ | 98% | 社會發展 |
| 3 | 18歲以上人口吸菸率 | 1 | 統計數據 | （18歲以上男性吸菸人口數＋18歲以上女性吸菸人口數）÷（18歲以上人口數）×100％ | 17% | 社會發展 |
| 4 | 18歲以上男性人口嚼檳榔率 | 1 | 統計數據 | （18歲以上男性「最近6個月曾嚼食過檳榔」人口數）÷（18歲以上男性人口數）×100％ | 9% | 社會發展 |
| 5 | 癌症篩檢率之平均增加值 | 1 | 統計數據 | 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與口腔癌之癌症篩檢率平均增加值： （A＋B＋C＋D）÷4 A：當年－98年（45－69歲婦女2年內曾接受乳癌篩檢率）B：當年－98年（50－69歲民眾2年內曾接受大腸癌篩檢率）C：當年－98年（30歲以上嚼檳榔或吸菸者2年內曾接受口腔黏膜檢查率）D：當年－98年（30－69歲婦女3年內曾接受子宮頸癌篩檢率） | 23% | 社會發展 |
| 6 | 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B、C型肝炎篩檢陽性個案追蹤完成率 | 1 | 統計數據 | 縣市整合性篩檢服務B、C型肝炎篩檢陽性個案轉介至醫療院所進行後續追蹤完成人數÷縣市整合性篩檢服務B、C型肝炎篩檢陽性個案人數 | 85% | 社會發展 |
| 六 | 落實防疫整備，免除疾病威脅 | 1 | 降低愛滋病新增感染人數年增率 | 1 | 統計數據 | 愛滋新增感染人數年增率＝（當年度新增感染人數－前一年度新增感染人數）÷前一年度新增感染人數×100% ※扣除藥癮愛滋疫情之影響，近十年來因性行為而感染愛滋的人數，平均年增率在10％左右 | 5% | 社會發展/科技發展 |
| 2 | 結核病新增個案年齡標準化發生率 | 1 | 統計數據 | Σ【（某年某一年齡組之發生數÷該年齡組之人口數）× 2005年該年齡組之人口數】÷ 2005年該年總人口數※依據「結核病十減半全民動員計畫」推動起始年（2005年）人口結構為指標基準 | 36人/每十萬人口 | 社會發展/科技發展 |
| 3 | 3歲以下幼童完成各項常規疫苗接種率 | 1 | 統計數據 | 【設籍我國當年度3歲以下完成各項常規疫苗之人數÷設籍我國當年度3歲以下人數）×100％】 | 95% | 社會發展/科技發展 |
| 4 | 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應變醫院負壓隔離病房初查檢測合格率 | 1 | 統計數據 | （負壓隔離病房檢測合格病房數÷負壓隔離病房檢測病房數）×100％ | 92% | 社會發展 |
| 5 | 地區級以上醫院符合感控查核初查合格率目標值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Σ全國該健保特約層級符合感控查核初查合格率目標值家數÷Σ全國該健保特約層級醫院總家數）×100％ | 98% | 社會發展/科技發展 |
| 6 | 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1 | 統計數據 | 1.投稿、接受或刊登於科學引文索引（Science Citation Index, SCI）期刊清單內的學術論文數量（只計列第一作者及責任作者）。2.論文內容可供建立疾病背景資料與重要病原體之檢測方法，並提供防治策略參考。 | 35篇 | 科技發展 |
| 七 | 加強國際交流合作，達成國際接軌 | 1 | 推動國際衛生福利合作 | 1 | 統計數據 | 1.辦理國際衛生援外計畫2.辦理國際衛生福利合作計畫3.辦理衛生福利官員雙邊會談4.辦理國際衛生人員訓練 | 40次 | 無 |
| 2 | 參與國際衛生福利組織 | 1 | 統計數據 | 1.參與國際衛生及社福組織組織辦理之會議，活動與各項機制2.辦理參與國際衛生及社福組織相關工作計畫 | 21次 | 無 |
| 八 | 推動衛生福利科技，精進政策論證基礎 | 1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1 | 統計數據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科技成果實際被應用於報院÷施政計畫、法規÷標準公告、教材÷指引÷工具應用、可增加產值等。（前一年度本部及所屬機關科技成果實際應用件數）÷（前一年度本部及所屬機關科技計畫結案件數）×100% | 45% | 科技發展 |
| 2 | 研發收入成長比 | 1 | 統計數據 | 【（n至n－3）年內平均之研發收入－（n－1至n－4）年內平均之研發收入÷（n－1至n－4）年內平均之研發收入】×100%×n表示當年度 | 50% | 科技發展 |
| 3 | 健康資料加值引用案件數平均年增率 | 1 | 統計數據 | 年增率=【（當年度引用案件數－100年引用案件數）÷100年引用案件數＋1】開（年數）次方根－1 | 10% | 科技發展 |
| 4 | 在地行動服務轉介結案率 | 1 | 統計數據 | 經基層服務人員轉介服務個案結案率 | 90% | 科技發展 |
| 九 | 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 1 | 建立與國際調合之食品添加物分類 | 1 | 統計數據 | 食品添加物分類修正比率＝自102年起累計已修正之分類項次÷與國際調和之食品添加物分類項次（200項）×100％ | 65% | 社會發展 |
| 2 | 食品添加物歸類其貨品分類號列，增加輸入規定 | 1 | 統計數據 | 增加率=所對應之貨品分列號列完成公告增列輸入規定之本部核准使用食品添加物÷目前本部核准使用之食品添加物總品項）×100% | 65% | 社會發展 |
| 3 | 降低高風險產品(金針乾製品、菜脯及蜜餞)抽驗不合格率 | 1 | 統計數據 | 各項產品不合格率下降比率=[（103年度不合格率－104年度不合格率）÷103年度不合格率]×100% | 18% | 社會發展 |
| 4 | 國內藥廠自用原料藥查核之符合率 | 1 | 統計數據 | 國內藥廠自用原料藥查核之符合率=當年度查核使用自用原料藥之藥廠無嚴重違反GMP家數÷當年度查核使用自用原料藥之藥廠家數×100% | 88% | 社會發展 |
| 5 | 食品業者登錄之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食品業者登錄之比率=公告指定食品業者登錄家數÷有工商登記之公告指定食品業者家數 | 60% | 社會發展 |
| 6 | 國內中藥製藥廠GMP查核之合格率 | 1 | 統計數據 | 國內中藥製藥廠GMP查核之合格率=當年度查核國內中藥合格廠數÷當年國內中藥製藥廠查核家數×100% | 90% | 社會發展 |
| 7 | 中藥標準品及分析方法之開發並建置資料庫 | 1 | 統計數據 | 「台灣中藥典」第二版收載300種中藥材，為求與大陸藥典規範相符，需達到總量60% （180個中藥材品項）具有化學指紋圖譜分析（HPLC profile）及確定的化學指標成分，目前「台灣中藥典」已有114個中藥材品項有化學指紋圖譜規範，尚有66個中藥材品項需建立，104年度目標值為建立20個中藥材化學指紋圖譜分析研究，20÷66x100%。 | 30% | 無 |
| 十 | 健全社會保險制度，強化自助互助機制 | 1 | 補充保險費的查核與監控 | 1 | 統計數據 | 1.扣繳投保單位補充保險費繳納率=50人以上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繳納補充保險費曾有1次繳費紀錄÷50人以上被保險人之投保單位x100%=80%2.股利、利息補充保險費開單收繳率=股利、利息補充保險費開單收繳金額÷股利、利息補充保險費開單總金額x100%=80% | 80% | 科技發展 |
| 2 | 辦理國民年金保險 | 1 | 統計數據 | 辦理國民年金保險費之欠費催收成效「本年度欠費催收收回總額÷本年度欠費催收總額」×100% | 4.9% | 無 |
| 3 | 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按時提報財務報告之院所家數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領取103年保險醫療費用超過新台幣6億元以上者，按時於104年10月31日前提報院所家數比率=【按時提報財報之院所數÷應提報財報之院所數】×100％ | 90% | 社會發展 |
| 4 | 推廣健保雲端藥歷系統 | 1 | 統計數據 | 健保雲端藥歷系統查詢病人數較前一年增加10萬人次 | 10萬人次 | 科技發展 |
| 5 | 全民健康保險門診高利用保險對象之就醫次數下降率 | 1 | 統計數據 | 輔導103年申報門診就醫次數≧90次者於104輔導後之就醫次數下降率達20％。計算公式：就醫次數下降率=（104輔導後就醫次數－103輔導前就醫次數）÷103輔導前就醫次數。備註：因涉資料申報作業，預定105年2月提報全年成效。 | 20% | 社會發展 |
| 十一 | 提升組織量能 | 1 | 提升年度考試及格錄取人員進用比例 | 1 | 統計數據 | （申請年度考試分發人員數÷本年度薦任第9職等以下非主管人員出缺數）×100％ | 40% | 無 |
| 2 | 有效導入「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WebHR)，運用於人事統計、分析及決策之參考與運用 | 1 | 統計數據 | 1.本部及所屬人事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年度成績達成90分2.督導各所屬機關（構）確實依時程辦理導入各項作業即時更正 | 90分 | 無 |
| 十二 | 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跨機關目標） | 1 | 醫療服務國際化計畫會員醫療機構國際病人服務人次 | 1 | 統計數據 | 醫療服務國際化計畫會員醫院之國際病人服務量 | 27萬人次 | 無 |
| 十三 | 改善所得分配具體方案（跨機關目標） | 1 | 提供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醫療費用補助減少家庭消費支出 | 1 | 統計數據 | 各級政府投入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醫療補助經費執行達12億元 | 100% | 無 |
| 十四 | 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 1 | 新竹生醫園區醫院預算執行率 | 1 | 統計數據 | 臺灣大學辦理新竹生醫園區醫院預算執行數／本部年度編列補助新竹生醫園區醫院預算數 | 95% | 公共建設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參、年度共同性指標**

| 共同性目標 | 共同性指標 |
| --- | --- |
| 共同性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年度目標值 |
| 一 | 提升研發量能 | 1 |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年度預算）×100％ | 0.007% |
| 二 | 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 | 1 | 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1 | 統計數據 | 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工作圈或國家發展計畫中與推動服務流程工作有關之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主辦1項協辦7項 |
| 三 | 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 | 1 | 辦理內部稽核工作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所擇定執行稽核之業務或事項之項目數，連同稽核結果已研提具體建議並經機關採納之稽核項目數之合計數 | 100項 |
| 四 |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 1 |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 ×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 90% |
| 2 |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 5% |
| 五 |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 1 |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1 | 統計數據 | 【（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本年度預算員額】×100％ | -0.18% |
| 2 | 推動中高階人員終身學習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1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合格實授薦任第9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45﹪以上。 | 1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肆、衛生福利部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 工作計畫名稱 | 重要計畫項目 | 計畫類別 | 實施內容 | 與KPI關聯 |
| --- | --- | --- | --- | --- |
|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 建構托育管理制度實施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建構完善保母托育管理制度，提昇幼兒照顧品質。 二、辦理社區保母系統管理費用補助，培訓專業管理人力。 三、補助地方政府專案人力，確實推動本項工作。 四、補助部分托育費用補助，減輕家庭負擔。 | 社區保母系統保母人數 |
|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 | 社會發展 | 訂定「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補助父母至少一方未就業在家照顧2足歲以下幼兒，低收入戶家庭每月補助5,000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月補助4,000元、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20％家庭每月補助2,500元。 |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涵蓋率 |
| 推動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 | 其它 | 推動身心障礙者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辦理新申請者、申請重新鑑定者之新制鑑定、需求評估及換證作業，並逐年完成原領有手冊者之換證作業。 | 推動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 |
| 建立老人社區初級預防照顧服務體系 | 其它 |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針對社區老人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餐飲服務、健康促進活動等。 | 提升老人福利服務量能 |
| 推動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實施計畫 | 社會發展 | 針對年滿65歲以上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各級政府全額補助收容安置或各級政府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達50％以上，並經醫師評估缺牙需裝置活動假牙者，以保障老人口腔健康。 | 保障中低收入老人口腔健康權益 |
| 推動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服務 | 社會發展 | 一、經社政、教育、衛生、民政、勞政、警政等相關單位依高風險家庭評估表篩選轉介遭遇困難或有需求高風險家庭及兒童少年，轉介社政單位主動提供預防性服務方案。二、補助由直轄市、縣市政府，結合民間專業團體聘用社工人力，辦理高風險家庭兒童少年關懷輔導，提供專業人員關懷訪視，以個案管理員角色模式，為個案家庭做需求評估、尋求資源、安排轉介、督導服務、追蹤評估等，提供支持性、補充性服務，增權家庭建立完整家庭功能服務。 | 推動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服務 |
| 社會救助業務 | 督導辦理各項救助工作 | 其它 | 一、規劃資訊系統：申請低/中低收入戶因須查調戶籍資料、收入與財產等，相關文件較為繁瑣，規劃強化弱勢e關懷計畫「全國社會福利資源整合系統」，縮短審查時程。二、加強社會救助通報：加強警察、教育、保育、社工、醫事人員及村里幹事之教育宣導，使其在執行業務時知悉有社會救助需要之個人或家庭時，儘速通報直轄市、縣（市）政府。三、加強與勞政單位合作，針對（中）低收入戶內有工作能力人口，轉介主動提供就業推介與就業輔導措施，以協助其家戶穩定就業，達到自立脫貧之目標。 | 納入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照顧人數 |
| 辦理急難救助工作 | 其它 | 一、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建立村里在地化之全民通報網絡，主動發掘個案，並針對負擔家計主要責任遭逢急難者，透過訪視認定提供及時關懷及救助，避免不幸事件發生。二、辦理民眾急難救助，針對地方政府救助後仍陷於困境轉報本部者，再予救助，協助弱勢者度過經濟急困。三、建構急難救助機制，有效整合政府與民間部門之間救助資源，提供弱勢民眾及時有效救助。 |  |
| 社工及社區發展業務 | 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 | 其它 | 一、依據社會工作師接受繼續教育及執業執照更新辦法規定，辦理社會工作師繼續教育積分審查認定、課程及積分採認審定，以建立培訓機制，強化其專業處遇知能。二、依據「專科社工師分科甄審及接受繼續教育辦法」規定，辦理5專科甄審之初審及複審（筆試及口試）及合格訓練組織認定先期規劃等作業，以因應社會變遷與發展，提升社會工作師專業服務品質，並對特定族群提供專精深入之服務。三、建置全國性社會工作人力資料庫，完善社工人力資源管理，促進專業化發展，未來並研議納入醫事人員執業、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以利統合管理。 | 健全社會工作制度及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 |
| 推動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 | 其它 | 依據行政院99年9月14日核定「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100年增補各地方政府366名約聘社工員，101年至105年預計進用1,096名正式編制社工員，106年至114年以約聘社工人員出缺即進用正式人員方式再納編394名社工人力，以落實兒少保護、家暴及性侵害防治、身心障礙、老人、婦女、社會救助等社會工作直接服務業務之推動。 | 健全社會工作制度及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 |
| 推展社區發展工作 | 其它 | 一、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評鑑，加強輔導社區發展協會組織，強化社區福利服務功能，以期社區整體福祉的提升。二、補助社區辦理社區意識凝聚活動（社區成長學習活動、民俗技藝團隊活動、社區刊物及社區媽媽教室活動）、開發社區人力資源，營造福利化社區（福利化社區旗艦型計畫、社區人力資源培訓、社區防災備災宣導、社區提案培力）等，以提升社區意識，深化福利服務於社區，使社區永續發展。三、辦理績優社區走動式觀摩活動、全國社區民俗育樂活動觀摩會，讓社區相互觀摩，凝聚社區居民團結意識，充實社區居民精神生活。 |  |
| 醫事業務 | 開創全民均等健康照護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完備健康照護體系（一）重塑初級健康照護網絡，提升基層醫事機構服務品質。（二）推展居家及社區安寧照護模式。（三）強化緊急醫療服務系統及指揮體系整合，推動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制度。（四）推廣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之設置與運用。（五）提升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可近性，建置照護網絡與轉診制度。（六）加強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療保健服務。（七）強化遠距醫療照護資訊系統功能。二、強化醫療資源及照護支援體系（一）促進醫療資源整合及有效利用，設置醫事審議委員會，強化病床資源管理。（二）維持完整正確的器官捐贈移植資料及公平公正的器官分配機制。三、醫事人力規劃與推展全人照護訓練制度（一）辦理「一年期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練計畫」，加強一般醫學訓練師資培育。（二）辦理26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並實施專科醫師容額管制計畫。（三）定期評估各類醫事人力供給與需求，維持供需平衡。（四）強化護理人力培育與功能提升，辦理專科護理師培育及甄審工作，建立護理人力監控機制及提升護理人員專業知能與護理照護品質。四、確保醫療照護品質（一）改善醫院評鑑方法，建置持續性指標系統，引進以病人為中心之評鑑方法，推動醫院評鑑資訊資料化。（二）將弱勢族群照護及友善醫院環境納入醫院評鑑基準，研議偏遠地區醫院及特色醫院評鑑標準。（三）推廣優質護理職場醫院概念，改善護理執業條件及環境。（四）制訂與推廣醫院病人安全工作目標，輔導醫療機構提升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持續檢討修訂醫院及診所安全作業參考指引。五、健全法規制度以因應醫療體系變革（一）試辦醫療機構辦理生育事故爭議救濟相關計畫。（二）持續推動醫療服務國際化平台建立，並進行醫療服務國際化整體策略規劃、輔導及評估計畫。（三）提升醫療機構人體研究審查委員會之功能，並強化相關審查及監督機制。 | 每一次醫療區域至少有一家中度級以上急救責任醫院之完成率、簽署「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並註記於健保卡達成率 |
| 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新增及修改教學醫院教學費用補助計畫作業。二、計畫審查與補助費用撥付作業。三、檢討各類醫事人員訓練計畫作業。四、追蹤輔導與持續性監測作業。五、進行計畫評核及成效獎勵。 | 接受「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受訓人數比例 |
| 自由經濟示範區第一階段推動計畫 | 其它 | 一、維持國際醫療服務中心運作。二、國際醫療服務機構管理。三、持續推行僑安專案計畫。四、推動國際健康產業，並辦理國際健康醫療中心招商作業。 | 醫療服務國際化計畫會員醫療機構國際病人服務人次 |
| 護理及健康照護業務 | 護理改革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護理人員留任措施計畫。二、輔導落實勞基法，減輕護理人員工作負荷。三、辦理護理人員繼續教育。四、辦理護理200菁英計畫，培育護理公費生，畢業後分發至偏遠地區醫院服務。 | 護理執業人數增加比例 |
| 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招生原住民及離島地區在地醫事人員。二、協助在地養成公費生接受教育與訓練。三、輔導畢業及訓練期滿公費生返鄉服務。四、追蹤輔導返鄉服務公費生在地服務及留任。 | 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養成公費生返鄉服務人數 |
| 建構國際級偏鄉數位資訊醫療照護網 | 科技發展 | 一、推動偏鄉全方位健康促進及建設數位資通訊基礎。二、完善偏鄉遠距醫療與遠距健康照護。三、建構偏鄉衛生所電子病歷雲端化。 | 原住民地區及離島衛生所醫療資訊電子化(HIS/PACS) |
| 強化護理機構管理 | 其它 | 一、健全護理機構及人員管理二、辦理護理機構評鑑及輔導 | 全國一般護理之家及產後護理之家管理 |
| 長照十年計畫及長照服務網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建置長照服務網，普及長照服務體系，辦理獎助資源不足區發展長照資源。（一）落實每個長照次區均有失智症社區服務。（二）辦理資源不足偏遠鄉鎮居家式服務，建置綜合式服務據點。（三）發展每個長照次區床位數均達每萬失能人口700床。二、強化長照人力資源之訓練、發展、規劃與管理。三、推動我國長照十年計畫。四、規劃推動家庭照顧者支持網絡。五、推動長照服務法。 | 長照服務涵蓋率、長照社區服務(服務據點及日照中心) |
| 建構健康照護及幸福安全社會體系 | 科技發展 | 一、建置優質照護服務體系二、完善高齡福利服務三、精進性別暴力防治與兒少保護專業四、促進全民健康與福祉五、衛生福利統計事務國際化六、促進心理衛生健康永續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資訊業務 | 台灣健康雲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醫療雲子計畫（一）維運電子病歷雲端閘道器服務中心暨索引中心，並導入部分衛生所及診所電子病歷雲端化基礎功能。（二）建立雲端醫療照護服務計畫１、發展雲端醫療照護服務２、推動所屬醫院全院實施電子病歷３、強化所屬醫院安全醫療資訊環境二、照護雲子計畫（一）辦理長照相關資訊系統盤點與整理，進行雲端基礎架構及雲端服務平台的規劃。（二）建構照護系統資料紀錄之整合交換規範，制定健康照護記錄之資料表單與使用者介面規範。（三）建立資料介接互通測試與系統導入，建構個人服務或福利歸人設計，提供各系統服務執行應用上所需要整合資料。三、保健雲子計畫（一）整建健康促進與預防保健服務相關資料與系統，做為推動資料開放（Open Data）加值運用與建置全人健康管理平台之基礎，並提供國民健康署內部決策支援使用。（二）推動資料開放（Open Data）加值運用，提供民間加值創新服務，開發更多相關APP應用，並帶動民間發展健康促進服務產業，同時推廣國民健康署健康促進業務。（三）建置全人健康管理平台，將個人健康及生活管理與行動化服務緊密結合，讓民眾可以隨時取得健康相關資訊，以提昇自我健康管理能力，並可回傳個人健康相關數據至健康管理平台資料庫。（四）配合國民健康署重點施政方針推動雲端服務：「健康好孕到」（健康懷孕及安心生產）、「健康新世代」（兒童平安成長） 、「三高救心計畫」（高血壓、糖尿病、高血脂、心臟病、中風、慢性腎臟病防治）及「Every Life Counts!癌友就醫導航計畫」等施政計畫，減少罹病、殘障與死亡率，達成促進全民健康與生命品質之目的。四、防疫雲子計畫：（一）運用醫院電子病歷進行傳染病通報計畫：進行法傳通報機制主軸業務分析、通報流程雲端作業設計、設計及制定符合傳染病個案通報基本資料欄位與交換格式標準規範之電子病歷標準表單，以增進通報時效，減輕通報人員負擔。（二）實驗室傳染病自動通報系統暨跨院所實驗室資料雲端交換平台：設計及制定實驗室傳染病自動通報格式、建立雲端實驗室資料交換雲端平台及建立資料疫情智慧分析系統及分享回饋機制，以強化疫情偵測。 | 診所洽接電子病歷雲端閘道器服務中心、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完成衛生福利部資訊系統整合，簡化操作流程 | 科技發展 | 一、會同社政業務單位強化「在地行動服務實施計畫」相關業務系統及資料庫，簡化縣市端操作流程，加速各項社會服務申辦時程，提供更簡政便民的服務。二、提供衛生福利部各辦公場所完善之資訊基礎設施與服務，協助同仁提高工作效率。三、推動資訊雲端及虛擬化服務，節省機房使用空間及電力，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 在地行動服務轉介結案率 |
| 在地行動服務實施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參考旗艦6ｅ化服務宅配到家－最後一鄰服務遞送整合規劃計畫，規劃出幫助基層公務人員有效、快速解決民眾困難，落實便民服務成效。二、推動基層公務人員親鄰的行動服務機制，提供政府與民眾最後一鄰的服務連結，協助民眾使用e政府網路服務。三、透過基層公務人員與民眾最直接的接觸，可將民眾意見即時轉達，使民眾有公平參與公共政策討論的機會。四、整合非政府組織及民間公益團體的力量，一起參與計畫推動與服務連結，創造綿密服務網。五、結合政府相關計畫與民間資源，推廣資訊志工協助與輔導社區民眾資訊服務，並藉由彼此相互觀摩、學習等方式，營造永續學習環境，縮減數位落差。 | 在地行動服務轉介結案率 |
| 心理健康業務 | 國民心理健康促進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促進全民心理健康（一）發展及整合心理健康促進方案。（二）強化特殊族群與特殊場域之心理健康促進。（三）強化自殺防治服務方案。（四）強化心理健康及自殺防治工作之基礎建設。（五） 加強災難心理衛生服務。（六）規劃推動心理健康網。二、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一）均衡精神照護資源。（二）強化精神衛生體系及服務網絡。（三）強化精神病人緊急處置、強制治療及社區照護服務。（四）落實社區精神病人管理及追蹤關懷。（五）發展多元化精神病人社區照護模式。（六）促進精神病人權益保障、充權及保護。三、強化成癮防治服務（一）強化成癮防治體系與服務網絡。（二）精進藥癮戒治服務方案。（三）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四）發展成癮防治研創方案。四、加強特殊族群處遇服務（一）強化家庭暴力、性侵害及人口販運被害人之身心治療服務。（二）強化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三）整合加害人處遇資源及服務體系。（四）研發家庭暴力與性侵害被害人及加害人處遇模式。五、整合及加強心理健康基礎建設（一）提升心理健康專業人員之服務量能。（二）強化心理健康資訊系統。（三）進行心理健康相關之研究。（四）進行心理健康相關之實證研究及實務政策評值。 | 老人憂鬱症篩檢率、替代治療藥癮個案留置率 |
| 口腔健康業務 | 加強口腔健康促進工作計畫 | 其它 | 一、精進特殊需求照護二、強化臨床教育訓練三、督導口腔醫療品質四、規劃口腔健康研究 | 提升身心障礙牙科醫療服務之可近性 |
| 保護服務業務 | 推展性別暴力防治與兒少保護業務 | 其它 | 一、強化網絡整合、創新培育研發（一）辦理保護服務及防治網絡工作督導考核計畫。（二）深化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落實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三）辦理113保護專線集中接線暨服務品質提升計畫。（四）辦理保護資訊系統（含網站管理）營運維護計畫、失蹤兒少資訊管理中心營運及管理計畫。（五）辦理各項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與兒少保護、兒少性交易防制方案教育訓練及觀摩研習計畫，加強防治網絡專業人員訓練。（六）推動各項保護服務工作研究發展，研發相關評估工具及處遇計畫。（七）研修兒少保護法規，完備保護服務法制工作；落實強制性親職教育工作。二、健全保護體制、落實預防宣導（一）建立完善之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與受虐兒少相關之保護扶助制度，整合資源提供被害人周延之保護扶助措施。 （二） 委託辦理製作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盒、加害DNA建檔樣品分析計畫。（三）督導地方落實性騷擾防治措施查核計畫。（四）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與兒少保護、兒少性交易防制觀念推廣教育及政策宣導。（五）辦理家庭暴力社區預防推廣計畫。（六）配合NCC推動iWIN網路單e窗口業務、兒童少年網路及媒體安全推廣教育及服務。三、擴大民間參與、平衡城鄉資源（一）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行政院「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增聘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社會工作人力。（二）依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第29條規定補助犯罪被害人保護機構，協助重建被害人或遺屬生活，捐助民間團體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三）獎勵、補（捐）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與兒少保護、兒少性交易防制（含兒少網路安全及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教育推廣、預防宣導計畫及被害人保護扶助方案。 | 提升性別暴力防治與兒少、老人、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量能 |
| 國民健康業務 | 第三期國家癌症防治計畫（103-107年） | 社會發展 | 一、建立整合資料庫、加強管理分析及發展實證研究二、提升民眾癌症健康素養及癌症預防能力三、擴大及落實癌症篩檢，提高篩檢率及品質四、強化衛生醫療體系服務效能五、鼓勵產業創新發展，強化與社區組織之夥伴關係六、降低癌症之健康不平等 | 癌症篩檢率之平均增加值 |
| 高齡友善健康環境與服務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以影響老人健康、預防失能最重要的八個項目為重點，結合衛生體系、醫療體系與社福體系全面推動老人健康促進（一）促進老人健康體能 （二）加強老人社會參與（三）加強老人預防保健及篩檢服務（四）加強老人跌倒防制 （五）促進老人健康飲食 （六）加強老人口腔保健（七）加強老人菸害防制 （八）加強老人心理健康 二、建立支持性的高齡友善健康環境與服務，促進健康老化及活躍老化（一）推動高齡友善城市（二）推動高齡友善健康照護 | 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家數、醫療院所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各項老人健康促進活動之結合率 |
| 菸害防制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補助地方菸害防制工作。二、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辦理菸害教育宣導。三、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四、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五、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 | 18歲以上人口吸菸率 |
| 預防保健服務計畫（103-106年） | 社會發展 | 一、以實證基礎（Evidence-based）為依據，並以全人照護之觀點，提供各項預防保健服務（一）孕婦產前檢查（二）兒童預防保健服務（三）兒童牙齒塗氟（四）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二、提升預防保健服務執行品質及利用率。 | 孕婦產前檢查利用率、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利用率 |
| 慢性病毒性肝病防治計畫(第一期計畫102-105年) | 社會發展 | 一、預防B、C型肝炎病毒感染二、推動B、C型肝炎篩檢，並加強民眾對帶原及感染狀況之認知。三、加強B、C型肝炎陽性個案之後續追蹤及治療。四、執行相關成效調查研究。 | 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B、C型肝炎篩檢陽性個案追蹤完成率 |
| 建構領航國際之活躍老化監測暨決策支援系統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建立活躍老化指標架構系統。二、針對活躍老化之表現、結果與關鍵變因，發展跨健康歷程、跨層級、跨領域之資料收集與監測系統。三、建立活躍老化資料倉儲與政策支援系統。 | 建構我國活躍老化指標架構、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全人健康促進科技政策研究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健康無憂的出生與成長及健康和諧的老化。二、營造健康生活與環境；改善弱勢/敏感族群健康。三、強化健康促進政策實証基礎。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疾病管制業務 | 充實國家疫苗基金及促進國民免疫力第二期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導入新疫苗接種政策，擴增疫苗可預防疾病的防治效益，並持續維持高接種完成率，提升全民之群體免疫力，維持及達成傳染病根除消除或控制的目標。二、提升疫苗冷運冷藏設備及監控管理作業，確保疫苗接種品質與接種效益，提供民眾優質便利的預防接種服務。 三、推動預防接種資訊化，提升業務管理與分析效率，擴充服務能量，資源分享及時化及國際化的效能，同時順應國際潮流，符合未來發展需求。 | 3歲以下幼童完成各項常規疫苗接種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我國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第二期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維持流感疫苗、抗病毒藥劑及個人防護裝備之儲備量/安全存量。二、提升傳染病醫療照顧之品質及量能。三、加強風險溝通及國際交流，強化整體防疫量能。 | 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應變醫院負壓隔離病房初查檢測合格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結核病十年減半全民動員第二期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使已被發現的病人得到標準化完善醫療照護，儘速治癒，降低結核個案死亡率，並減少社區傳染源。二、透過高品質個案管理進行投石入池式接觸者檢查，主動發現早期病人，切斷傳染鏈。三、預防潛伏性感染者發病，有效控制結核病個案之發生。 | 結核病新增個案年齡標準化發生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急性傳染病流行風險監控與管理計畫-病媒、腸道傳染病及腸病毒、肝炎防治暨根除三麻一風整合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降低登革熱發生率及致死率，防範屈公病本土流行疫情，保全瘧疾根除成果。二、降低腸道傳染病、水患及腸病毒相關傳染病感染風險，避免重大群聚事件、死亡個案發生，減少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之後遺症與死亡。三、維持小兒麻痺症根除、新生兒破傷風及麻疹消除成果，加強德國麻疹先天性德國麻疹症候群（CRS）消除作業。阻斷肝炎病毒傳播，降低帶原率。 | 3歲以下幼童完成各項常規疫苗接種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感染性生物安全防護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加強醫療照護相關感染控制。二、厚植實驗室生物安全體系。三、感染症防治中心維運。 | 地區級以上醫院符合感控查核初查合格率目標值比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愛滋防治第五期五年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強化年輕族群之預防策略，並落實安全性行為衛教宣導，以確保免於愛滋感染之人權二、建立全方位之愛滋篩檢諮詢服務網絡，加強個案管理與照護三、實施多元愛滋醫療費用調降方案，控制費用成長，並落實感染者預防策略及權益保障工作 | 降低愛滋病新增感染人數年增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疾病防治整合型研究計畫-傳染病防治研究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傳染病檢測應用與創新技術發展二、國民免疫力發展調查與研究三、疫災應變整備策略應用與開發 | 3歲以下幼童完成各項常規疫苗接種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結核病防治整合型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結核病資料庫及潛伏結核感染治療成效之分析二、提升實驗室效能及新抗結核藥物及療程之應用成效評估三、發展高危險族群與困難個案防治與治療追蹤模式 | 結核病新增個案年齡標準化發生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愛滋病防治整合型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愛滋感染者臨床醫療照護利用與品質提升研究二、愛滋易感特定族群之介入性研究及其成效評估三、愛滋病毒感染發生率、盛行率等流行病學研究 | 降低愛滋病新增感染人數年增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醫療感染控制發展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多重抗藥性細菌、真菌監測及基因型變異現況與流行病學研究二、具實證基礎之組合式感染控制介入措施（Bundle）及多面向推廣策略（multi-modal prevention strategy）導入之研究三、長期照護機構、醫療機構與社區之多重抗藥性細菌感染傳播機制之研究 | 地區級以上醫院符合感控查核初查合格率目標值比率、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新興/再浮現傳染病科技發展與應用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建立未知感染原監測網絡二、未知/新興感染原檢驗技術檢測平台之開發三、建立高質化病原體防疫資料庫及創新應用技術 | 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整合與提升我國食媒性疾病及其病原監測防護網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利用重要食媒性疾病監測系統資料，並與其他資料庫整合分析二、重要食媒性病原調查研究與檢驗技術之開發與應用三、發展食媒性疾病群聚之流行病學調查機制 | 科學引文索引(SCI)學術論文數量 |
|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重建食品藥物安全（清雲行動五五方案） 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建立業者及產品登錄管理制度及追蹤追溯系統，健全產品原料管理二、強化工廠之管理及稽查三、擴大產品品質及安全監測，並強化流通稽查及廣告監控 | 建立與國際調合之食品添加物分類、食品添加物歸類其貨品分類號列，增加輸入規定、降低高風險產品(金針乾製品、菜脯及蜜餞)抽驗不合格率、國內藥廠自用原料藥查核之符合率、食品業者登錄之比率 |
| 藥物及查驗登記食品上市前管理新紀元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健全現代化產品審查管理之法規環境。二、建置現代化的藥物審查體系及完善食品審查機制。三、提升人員專業能力。 | 建立與國際調合之食品添加物分類 |
| 藥物安全品質提升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藥物產品科技發展與法規科學研究，建置國際合作法規協和環境及產品源頭管理與製造品質提升之研究。二、提升國家實驗室功能、發展全面性產品後市場監測調查研究。三、中醫藥科技發展研究。 | 國內藥廠自用原料藥查核之符合率 |
| 導入健康風險評估科技及精進我國食品安全 | 科技發展 | 一、完備從農場到餐桌的食品安全機制 二、確保消費者食品安全與健康 三、穩定國內食品產業成長發展 | 建立與國際調合之食品添加物分類 |
| 基因改造食品之前瞻性議題及強化風險分析能力 | 科技發展 | 一、國際間基因改造產品之發展與最新議題之研究二、強化基因改造科技及其食品安全議題之知識傳遞與風險溝通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中西藥品安全管理精進整合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整合中、西藥品不良反應通報系統，建構我國藥品交互作用平台二、藥品交互作用實證科學機轉研究三、後PIC/S藥政法規與國際接軌，全面提升國人用藥品質 | 國內藥廠自用原料藥查核之符合率 |
| 中醫藥管理業務 | 中藥品質與產業提升 | 社會發展 | 一、中藥品質及安全提升（一）進行市售或進口中藥產品抽驗。（二）中藥製劑異常物質限量背景值調查。二、中藥產業輔導及升級（一）強化國內中藥GMP法規資訊訓練。（二）輔導國內中藥製藥產業人員及藥廠。（三）中藥商之產業升級輔導。三、健全中藥法制與人才（一）中藥查驗與中藥廠稽查人員之提升。（二）推動中藥現代化學習資料庫。（三）提升藥事人員中藥專業能力。（四）臺灣中藥典編修。 | 國內中藥製藥廠GMP查核之合格率 |
| 中醫藥研究所業務 | 推動中醫藥臨床轉譯研究 | 科技發展 | 委託國內教學醫院中醫院（部），進行 ：一、進行缺血性腦中風病患之中醫證型分析二、進行複方中藥輔助治療缺血性腦中風之臨床試驗 | 中藥標準品及分析方法之開發並建置資料庫 |
| 健保業務 | 精進全民健保制度-落實健保改革及提升醫療服務價值 | 科技發展 | 一、「智慧環境」建構（效能促進）（一）推展病歷電子審查，利用數位環境提升體制效能。（二）推廣院所使用健保雲藥歷系統，避免民眾重複用藥。（三）研議多元化保費電子收繳機制，提升服務效能。（四）透過數位平台，提供即時案件申辦、諮詢、意見反映，提升服務效能，搜集民意供政策規劃參考。（五）建置承保資料倉儲，建立查核樣態分析模組，作政策評估或財務精算參考。（六）藉「跨機關健保資料提供及交換閘門應用監測機制」規劃，整合政府資訊，落實簡政便民。二、「醫療品質」建構（品質提升） （一）參考國際經驗，就我國新醫療技術診療項目進行療效及效益評估，作未來給付參考。（二）完成已給付藥材之效益評估；建立OECD及亞洲國家藥價資訊及政策評估。（三）建立本土化急性後期照護模式，研擬合理支付標準，減少後續照護需求。（四）加強品質資訊公開指標之精簡易懂及實證依據；持續建置符時宜之指標。（五）研議論質計酬癌症照護支付制度，提升醫療品質並控制支出。（六）瞭解ICD-9-CM轉換為ICD-10-CM/PCS對醫療產業影響。三、「社會服務」建構（服務創新）（一）完成健保數位學習教材，讓國人獲得健保核心價值及就醫觀念；瞭解民眾之認知程度，供政策宣導參考。（二）提出保險財務預警及安定調節機制模擬建議書草案，強化財務穩定性。（三）透過行政救濟實證研究，落實依法行政，減少爭訟。（四）辦理創新智慧服務平台規劃研究，作為未來推動藍本。（五）建立標準客觀之照護對象服務調查機制，提升民眾參與及照護成效。（六）發展民眾就醫權益監測指標，作決策基礎及參考。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補充保險費的查核與監控、推廣健保雲端藥歷系統 |
| 慢性腎臟病防治與照護品質5年提升計畫 | 社會發展 | 為降低台灣透析之發生率與盛行率，進而減低透析的醫療費用支出，促進國民整體健康，健保局推動「慢性腎臟病患照護品質5年提升計畫」，訂有下列四大具體目標：一、年齡標準化透析發生率每年成長-2％。二、至105年移植人數為317人（死後捐贈237人）。三、至105年透析病患五年存活率高於歐盟（105年）3％。四、105年55歲以下非糖尿病之透析病患使用腹膜透析占率32％。 |  |
| 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提報財務報告 | 其它 | 因應二代健保精神，強化健保資訊之透明公開，並擴大民眾參與監督健保資源，本辦法自102年起算，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領取之保險醫療費用超過一定數額者，應於次年十月三十一日前，向保險人提報財務報告；其年限及數額，規定如下：一、第一年至第三年：新臺幣六億元。二、第四年至第五年：新臺幣四億元。三、第六年以上：新臺幣二億元。 | 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按時提報財務報告之院所家數比率 |
| 持續推動全民健康保險門診高利用保險對象輔導專案計畫 | 其它 | 為使健保醫療資源有效利用，協助門診就醫次數較高之保險對象正確就醫，及強化保險對象之健康管理，爰辦理全民健康保險門診高利用保險對象輔導專案計畫：一、即時提醒：對於當年門診就醫次數≧20次者，藉由民眾刷健保卡取號時，即時訊息提醒，請診治醫師協助瞭解原因及輔導，期藉由醫師之協助，以確保民眾正確利用醫療資源。二、加強輔導每季門診就醫次數≧40次者：主動寄發關懷函，表達關心及提供健康諮詢專線。三、加強輔導每年門診就醫次數≧90次者：以郵寄關懷函、電訪、親訪、結合社會資源等不同之輔導方式，導正彼等就醫行為，若經輔導1年後無明顯成效及經專審醫師認定確有就醫異常，則指定至特定院所就醫，惟緊急就醫者不在此限。四、增加藥師共同協助輔導，針對高診次保險對象，由社區藥局之藥師至保險對象家中或至保險對象指定之公開場所提供用藥諮詢，另保險對象亦可至藥局接受藥事服務，以提升用藥安全。 | 全民健康保險門診高利用保險對象之就醫次數下降率 |
| 社會保險業務 | 以醫療科技建構社會保險永續發展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衛生資源配置與醫療科技評估（一）精進醫療科技評估機制。（二）國內重要衛生福利政策議題實證研究。（三）規劃國內學研合作機制、培育多元醫療科技評估專業人才。（四）深化國際合作關係、國際學術合作二、發展e-health與社會保險永續經營策略：（一）利用電子病歷作為品質評估工具。（二）評估健保支付方式對醫療生態之影響及提出改革策略、評估及檢討藥費支出目標制試辦方案，以及建置健保資訊安全整體監控機制。（三）發展多元評估量表教導模組、訓練方案及參考指引等相關研究。（四）比較分析不同健保計費制度，提出短、中、長期建議方案，以及持續辦理國民長期照護需要調查，並規劃社會保險財務制度與保險費負擔能力之策略建議等相關研究。（五）建立長照保險給付評估與照顧計畫訂定之控管機制並規劃長照保險資訊系統需求等相關研究。三、運用資通訊科技發展銀髮族數位生活空間：（一）改善居家安全。（二）促進社交網絡。（三）協助健康促進。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強化國民年金保險制度 | 其它 | 持續檢討國民年金制度，增進國保納保及給付之公平性，督導勞工保險局辦理國民年金保險納保計費、欠費催收及各項給付業務。 | 辦理國民年金保險 |
| 國際合作業務 | 參與國際衛生及社福組織辦理之會議、活動與各項機制 | 其它 | 一、參與國際衛生及社福組織辦理之會議、活動與各項機制二、辦理參與國際衛生及社福組織相關工作計畫三、辦理國際衛生援外計畫四、辦理國際衛生福利合作計畫五、辦理衛生福利官員雙邊會談六、辦理國際衛生人員訓練 | 推動國際衛生福利合作、參與國際衛生福利組織 |
| 科技發展業務 | 衛生福利科技管理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精進衛生福利科技計畫之規劃：（一）衛生福利科技政策與研究計畫規劃及推動。（二）衛生福利科技研究計畫管理及加值應用。（三）衛生福利科技發展績效評估。二、厚實衛生福利研究環境：（一）培育及獎勵國內醫衛、生技、食品、科技管理及產業化等人才。（二）促進衛生福利科技交流、知識擴散及資訊共享。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提升臨床試驗創新及競爭力計畫 | 科技發展 | 補助6家臨床試驗中心及醫藥品查驗中心執行下列工作：一、完善台灣為優質化臨床試驗環境，提升參與國際臨床試驗競爭力。二、提供國內產業研發所需之臨床試驗能量。三、鼓勵創新之PI-initiated臨床試驗與研究。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研發收入成長比 |
| 奈米科技政策科學化及管理體系建構計畫 | 科技發展 | 持續針對EHS議題進行政策科學化、檢驗技術與管理體系實用化，以建置優質的奈米生醫產品法規及管理策略：一、法規及標準的制定與推廣二、安全風險之確定二、檢驗技術之提升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第二期癌症研究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補助醫院、學術研究機構癌症研究（一）針對國人特有或發生率持續上升的口腔癌、乳癌、大腸/直腸癌，補助12家醫院進行癌症整合研究（二）補助以人口群體為基礎癌症流行病學、相關公共衛生及預防政策等研究二、推動第二期癌症研究執行機構間癌症研究合作、整合及研究檢體共享平臺。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生技醫藥國家型科技計畫-轉譯醫學研究及生技醫藥法規服務 | 科技發展 | 一、推動轉譯醫學研究，帶動新藥、診斷方法、治療方法等的研發二、生技醫藥轉譯及臨床研究法規科學研究與服務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研發收入成長比 |
| 統計業務 | 健康資料加值應用雲端化服務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健康資料加值應用協作中心及研究分中心之維運與強化；相關資料庫之維護、擴充及強化。二、完成雲端化服務系統及相關安全機制。三、與本專案相關創新服務之研究、發展與宣導事宜。 | 健康資料加值引用案件數平均年增率 |
| 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 | 醫衛生命科技研究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執行醫藥衛生實證研究與政策建言（一）衛生政策及醫療保健（二）促進中老年人健康老化（三）台灣微生物抗藥性監測二、從事本土重大疾病之預防與治療研究（一）代謝及發炎疾病（二）癌症預防與治療（三）老化與神經退化疾病（四）環境健康醫學（五）感染症（六）研究平台及疾病模式發展建立三、推動醫藥生技產業起飛（一）新藥開發核心技術之建構發展與運用（二）醫學工程與生醫材料（三）奈米醫學（四）新型疫苗技術與生物製劑開發四、支援全國醫藥衛生研究（一）生醫研究資源服務（二）生醫研究核心設施（三）推動國內醫藥衛生研究五、建立醫藥衛生合作網絡：與醫學大學、醫學中心建立合作研究中心，並建立臨床研究合作網絡。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研發收入成長比 |
| 臺灣cGMP生物製劑廠運作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卡介苗供應計畫二、抗蛇毒血清供應計畫三、政府防疫緊急疫苗開發四、具有商業化潛力之疫苗開發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研發收入成長比 |
| 臺灣重要感染疾病之病原基因體學、致病機制、預防及治療之新策略 | 科技發展 | 一、新興抗藥細菌之分子演化、致病及抗藥機制及診斷研發二、結核分枝桿菌之演化、致病機制與預防三、細菌及病毒疫苗之先期研發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研發收入成長比 |
| 各疾病研究領域之生物分子標靶新藥研究與開發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新穎分子標靶確效。二、分子標靶之新藥開發。 | 研發收入成長比 |
| 物質成癮研究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海洛因成癮者治療二、新興成癮藥物調查三、成癮醫學人才培育及提升戒治品質四、強化管制藥品管理與落實藥物濫用防制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實證衛生政策轉譯研發計畫 | 科技發展 | 一、疾病防治。二、醫療照護。三、健康生活。四、用藥安全。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臺灣環境毒物健康危害之監測、評估及對策研究 | 科技發展 | 一、台灣環境毒物及健康危害監測研究（一）塑化劑等環境毒物對健康危害之防治（二）西部濱海工業區環境污染及健康危害偵測與預防（三）環境粒狀物及其化學組成之健康危害評估與防治二、強化國家環境毒物研究中心功能之應用研究（一）建立國家環境毒物健康危害防治與緊急應變機制（二）國人環境毒物暴露資料（三）建置毒物及健康風險之教育及知識中心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 |
| 細懸浮微粒(PM2.5)特徵對民眾健康影響之研究 | 科技發展 | 一、細懸浮微粒評估調查與技術開發研究。二、細懸浮微粒與健康危害評估研究。三、發展細懸浮微粒與健康資訊整合之決策與溝通平台。 | 科技成果實際應用率、研發收入成長比 |
| 促進健康老化及產業升級：新藥及保健食品之研發 | 科技發展 | 一、治療老化相關疾病之新穎標的確認及新穎藥物研發二、發展治療老年易發疾病之候選藥物並通過IND三、促進老年健康生活品質，研發相關產品並上市。 | 研發收入成長比 |
| 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計畫-新竹生醫園區醫院 | 新竹生物醫學園區計畫-新竹生醫園區醫院 | 公共建設 | 一、建立「支持園區臨床轉譯研究為主要任務，並能兼具急重症功能」之國家醫院 二、規模：擬設置急性一般病床475床+急性精神病床25床（以上一般病床合計500床，內含200床研究病床），特殊病床228床，合計728床；醫療服務規劃以癌症、心血管、腦血管、糖尿病以及創傷等重大疾病之預防與治療為首要任務，但台大醫院基於財源籌措考量，園區醫院將分兩期興建，第一期先行開設380床，第二期348床則於第一期啟用後10年內開設完成。 三、建築規劃：園區醫院基地面積為78,522平方公尺，第一期興建第下2樓，地上8樓建築物、第二期則興建第下2樓，地上12樓建築物，並興建院區與高鐵站連接天橋。四、預訂興建期程如后：104年3月完成規劃設計及申請建照核可、104年7月完成標發包作業、106年10月工程完工、107年4月開幕啟用。 | 新竹生醫園區醫院預算執行率 |